**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招聘非事业编制人员的通知**

根据工作需要，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公开招聘1名非事业编制人员，从事行政管理工作。现将招聘事项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招聘条件和要求**

1、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；

2、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遵纪守法，未受过任何纪律处分；

3、热爱高等教育事业，遵守职业道德，具有较强的责任意识和团队精神；

4、有较强的沟通能力、公文写作能力和办公应用软件操作能力；

5、身心健康、工作严谨、责任心强；

6、本科及以上学历；

7、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（1986年1 月 1日及以后出生）；

8、工作地点：山东大学青岛校区（青岛市即墨滨海路72号）。

**二、招聘程序**

（一）报名

应聘者将以下材料于9月20日前发送至donghua7103@163.com，邮件主题为姓名+岗位名称。

1、《山东大学招聘非事业编制人员报名表》；

2、身份证明扫描件；

3、所有学历、学位证书、从业资格证书扫描件，应届毕业生须提供就业推荐书扫描件；

4、工作经历相关证明扫描件。

**以上材料按顺序整理成一个pdf文件，用本人姓名命名。**

（二）资格审核

招聘单位成立由单位主要负责人参加的招聘工作领导小组，根据报名情况审核择优确定初试人员名单，人员名单在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网页公布，对不能参加初试的应聘人员不再逐一通知。

（三）考试内容和方法

考试分为笔试、面试。笔试主要测试岗位所需的工作能力，面试主要测试应聘者的综合素质、专业能力和岗位适应性。进入面试的人员，需提交相关纸质材料，用于核实提交材料真实性和有效性。具体形式将根据本地疫情防控政策调整实施。

(四)考察体检

依据应聘人员笔试面试成绩，由高分到低分按1:1比例确定进入考察、体检范围人员。

(五)公示

考试、体检合格的拟聘用人员名单在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网站公示，公示期为7个工作日。公示期满，对没有问题、反映问题不影响聘用或反映问题查证不属实的，予以聘用。对反映问题影响聘用并查实的，不予聘用。

三、聘用管理

1、应聘者与山东大学青岛校区委托的人力资源公司签订劳务派遣合同，派遣至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学院工作。

2、首聘期为一年，首聘期结束考核通过后，根据学院工作需求再进行续签。

四、有关说明

应聘人员提交的报考申请材料应当真实、准确。通过提供虚假报名材料骗取考试资格的，一经发现查实，取消应聘资格。

联系电话：0532-58630820陈老师

山东大学生命科学学院

2021年9月9日